



國立聯合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5 次行政主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整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 4 樓 第 2 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會議主席：許銘熙校長

紀錄：許璧如

壹、會議開始(中午 12 時 10 分)

貳、主席報告及裁示

參、業務報告

如附件 1。

肆、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報告

經在場人員確認無異議。

伍、提案討論

第一案(原第五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請審議「國立聯合大學計畫配合款補助要點」之修正。
說明：

- 一、修正條文對照表。
- 二、原條文。
- 三、配合修正計畫配合款申請書。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2)。

第二案(原第一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請審議「國立聯合大學建教合作實施暨收支管理要點」之修訂。

說明：

- 一、修訂條文對照表。
- 二、原條文。
- 三、本案通過後，將配合修定相關表單。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3)。

第三案(原第四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請審議增訂本校門禁鎖鑰管理作業要點。

說明：

- 一、依據本處 101 年 10 月 4 日簽奉鈞長核可辦理。

二、依據本校 1010629 案檢討會議會議記錄加強校園環境「安全管理」乙節，研議取得及統一管理各大樓備用鑰匙。

三、餘詳如本案要點(草案)條文及管理示意圖。

決議：修正後提行政會議討論(如附件 4)

第四案(第七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教職員宿舍使用費經宿舍管理委員會決議：擬調降使用費從每月 500 元(含管理費、水電費等)至 300 元。

說明：

一、本案係源於宿舍管理委員會委員於 101 學年度第一次會議(101.09.26)臨時動議之第四案提案。

二、宿舍管理委員會委員提案說明：宿舍每月收取之使用費 500 元(含管理費、水電費等)與交通費補助比照下，收費比例略高，提案調降到 300 元。

三、本校第 74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教職員單房間職務宿舍管理暨調配作業要點」第九點規定：居住單房間職務宿舍者，應按月扣繳房租津貼，但因業務實際需要經校長核准居住者，免扣繳房租津貼。單房間職務宿舍之水電費、瓦斯費、管理費等，由借用人每月自付 500 元。」

決議：請總務處針對本案補充相關使用費用數據後，再提本會議討論。

第五案(原第二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請審議「國立聯合大學研究發展成果管理要點」之修訂。

決議：提下次會議討論。

第六案(原第三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請審議「國立聯合大學專利權管理要點」之修訂。

決議：提下次會議討論。

第七案(原第六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102 年寒暑假以外時間，中午時段延長工時共計 192 小時，其補休配置方式暨 101 年校慶補假，提請討論。

決議：提下次會議討論。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下午 2 時)

業務報告

一、秘書室

請各單位指派人員負責校務建言論壇之發言與回覆。

二、教務處

- (一)於 10 月 15 日完成「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102-105 年度計畫申請書」。
- (二)10 月 20~21 日承辦 10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苗栗考區試務工作。
- (三)102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各項資料及校系分則內容第 2 次核校作業。
- (四)102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招生名額及校系分則第 1 次校核作業。

三、學生事務處

- (一)本校 40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迎新演唱會」，定於 10 月 23 日(二)晚間 6：00~9：30 舉行，地點：第一校區操場，共有 8 組藝人團體表演獻唱，並特別邀請本校校友黃鐙輝擔任晚會主持人。
- (二)本校預定於 11 月 29 日(四)9：30~10：10，與苗栗縣衛生局協辦「世界愛滋日～愛滋歸零你我相挺」記者會，地點：行政大樓二樓大門口玄關，苗栗縣林久翔副縣長、衛生局葉雲成副局長、衛生署疾管局第二分局簡大任局長將蒞臨與會，會中除有吸睛之冰雕破冰儀式外，並將對本校積極推動「性別友善校園」與「愛滋防治」進行頒獎，屆時歡迎本校各級長官與會。

四、總務處

- (一)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69 條規定略以「各義務採購單位應依相關法令規定，採購該物品及服務至一定比率」，另依據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第 3 條第 8 項規定，該一定比率為百分之五。爰請請購單位於辦理該項採購時(如便當等)，以向弱勢團體購買為原則。
- (二)第一類指定環保產品採購比例目標為 90%，各單位如有採購需求，請利用共同供應契約採購綠色環保標章產品。本校至 101 年 10 月 1 日止環保產品採購比例為 87%，尚未達目標。

(三) 電資學院、圖資大樓、客家、人社及共教大樓等三件新建工程，截至 10 月 11 日止，辦理情形分述如後：

1. 電機資訊學院新建工程：目前施作電機系 7 樓柱牆模板組立；電子系屋突水箱鋼筋綁紮；光電系 4 樓柱牆鋼筋綁紮；資工系屋頂樑板鋼筋綁紮。整體進度預定為 43.92%，實際為 43.98%(超前 0.06%)。
2. 圖資大樓新建工程：目前已完成資訊中心結構體，現施作門窗組立、室內泥作、外牆磁磚吊線、室內水電污排水配管；圖書館 7 樓樑板筋綁紮、門窗組立、室內泥作、外牆磁磚吊線、室內水電污排水配管；演講廳結構體完成，室內泥作。整體進度預定為 49.48%，實際為 50.54%（超前 1.06%）。
3. 客家研究學院、人文社會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及藝文教學中心新建工程：目前已完成共教會後棟(C3)屋頂層牆模組立；人社院 D3 棟 2 樓板澆置,D1 棟外樓梯鋼筋綁紮；藝文中心前棟 1 樓牆柱模板組立、後棟整地開挖；客院基礎開挖、北大門外觀整理尚未拆鷹架。整體進度預定為 39.73%，實際為 40.03%(超前 0.3%)。

(四) 第二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於 7 月 26 日決標，已於 8 月 17 日於開工，目前正進行機房地地下室鋼筋綁紮及模版組立，地上一層基礎大底澆置及地樑鋼筋綁紮。整體進度預定為 1.5%，實際為 1.6%（超前 0.1%）。

(五) 101 年度無障礙工程原規劃設置位置為雙電大樓之北側門，並經本校無障礙諮詢委員審查通過，目前依據本校生涯發展與諮商輔導中心 101 年 8 月 15 日簽陳核示辦理變更設計中(無障礙坡道位置變更)，工程主要項目完成約 95%，預定於 10 月底完成。

五、研究發展處

(一)本校擬與大陸閩江學院簽訂「學術交流備忘錄」，目前正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著手研提報部事宜。

(二)修訂本校「建教合作暨收支管理要點」、「研究發展成果管理要點」、「專利權管理要點」及「計畫配合款補助要點」。

(三)101 年 10 月 12 日完成提送 101 年度創新育成中心計畫「自評表」，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審核。

(四)2012 台灣國際綠色產業展 101 年 10 月 9 日至 12 日在台北世貿南港展覽館舉行，協助進駐廠商「艾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參展。

六、圖書館

- (一)明年度西文期刊提送請購案。
- (二)明年度電子資料庫提送請購案。
- (三)持續分批購買圖書、教學影片及媒體影片。
- (四)完成 5 個碩士班資料庫之使用導覽，總計有 125 位研究生參加。
- (五)辦理由電子書合作社補助之閱讀 E 書強好禮-電子書閱讀有獎活動
總計有 541 位同學參加，審核結果有 114 位答對 80%以上可以參加抽獎。
- (六)「傳統文化結合文創手作展」於 10/17 在藝術中心開幕進行為期 3 週之展期，開幕當天有數家媒體現場採訪。

七、體育室

- (一)101 年 10 月 4 日(四)18:30~20:00 舉辦健康體適能講座，邀請新竹教育大學鄭麗媛教授蒞校演講，題目：運動改造大腦，師生共計 256 人參加，氣氛熱烈。
- (二)健康體適能檢測、基礎游泳及 1 分鐘水中自救能力前測已完成，統計數據彙整中。
- (三)開設基礎游泳加強輔導班二班，由蔡豐任主任及蘇秦玉老師指導，分別於星期一、二晚上上課，自 10 月 15 日起共為期 9 週的加強輔導課程。
- (四)開設健康體適能加強班，共有 69 人，每週一、三 18:10~19:00 由張明輝老師與吳貴琍老師指導，自 10 月 15 日起，共為期 9 週的加強輔導班。
- (五)101 學年度新生盃排球錦標賽於 10 月 08 日至 17 日假本校二坪校區舉行，男子組前四名分別為機械系、電子系、土木系、工設系，女子組前四名分別為建築系、化工系、環安系、財金系。
- (六)40 週年校慶路跑錦標賽共有 789 人報名參加，有 500 人於 35 分鐘內完成。運動大會預賽將於 10 月 22 日至 31 日假本校二坪校區舉行。
- (七)苗栗縣政府體健課委請苗栗縣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於 10/17(三)~10/19(五)於本校游泳池舉辦「苗栗縣 101 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師資培訓研習會」，共有 70 多位中小學教師參加。

(八)教育部補助本校第二(八甲)校區新建棒壘球場，已委請陳棟樑建築師在預定預算內重新規劃，目前已簽核中，惠請總務處公告招標及後續施工督導事宜。

(九)本校第二(八甲)校區整修建棒壘球場，目前委請勝緯營造協助土方整平滾壓夯實及球場外野灑草子及覆蓋防塵網。

(十)游泳池熱泵系統之冷卻水塔已於10月18日裝設殺菌滅菌劑與防蝕除垢劑自動加藥機，可大幅改善熱泵之效能。

八、資訊中心

九、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十、進修推廣部

十一、人事室

(一)本(101)年10月05日至10月19日新進人員如下：

單 位	姓 名	職 稱	動 態	生 效 日 期
總 務 處 事務及採購組	謝 立 洋	行政助理員	新 進	101.09.25

(二)辦理本校101年度7-12月月退休金、撫恤金及年撫慰金預借轉正。

(三)101學年度第1學期教職員子女教育補助申請案，業於10月15日上線報送完成，本校共計155人申請。

(四)研議102年寒暑假延長工時補休案。

(五)辦理林奇鋒老師購買年資申請案。

十二、會計室

修正「國立聯合大學計畫配合款補助要點」部份條文

二、補助基準：

- (一) 國科會補助研究計畫，學校補助上限為該計畫核定設備費之 20%。
- (二) 政府機關委辦或補助計畫明文規定應提列配合(或自籌)款者，學校補助上限為計畫核定規定最低標準之 80 %，不足部分應由計畫執行單位自籌配合款。

三、財源編列：

- (一) 非校級計畫：配合(或自籌)款由計畫執行單位自籌，學校補助部份由研發處年度預算之「計畫配合款」項下補助。
- (二) 校級計畫：配合(或自籌)款由計畫執行單位控管經費先行勻支，若有不足，再由校專案補助。

四、申請要件：

- (一) 申請配合款補助之計畫需於計畫申請階段填報「國立聯合大學計畫配合款申請書」，並檢附計畫經費表。
- (二) 計畫書獲委辦或補助單位核定後，檢附下列文件始得補助。
 - 1. 委辦或補助單位核定函影本。
 - 2. 委辦或補助單位之計畫核定通知(附補助經費明細)。
 - 3. 國立聯合大學計畫配合款申請書核定影本。

國立聯合大學計畫配合款申請書

執行單位：		計畫主持人：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計畫名稱：			
計畫執行期限：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計畫 經費	計畫總經費： 元		學校配合款： 業務費 元
	業務費： 元		設備費 元
	設備費： 元		學校配合款比例： _____
	國外旅費： 元		
	管理費： 元		
經費 申請	◎計畫委託/補助單位： ☐ 教育部 ☐ 國科會 ☐ 其他 _____		
	◎計畫執行單位自籌配合款金額： _____ 元		
	◎申請本校配合款補助金額： _____ 元		
	◎委辦或補助單位規定學校配合(或自籌)款金額： _____ 元；比例 _____		
審核 程序	補助配合款金額 50 萬元以下(含)者，核定後簽會研發處及會計室陳報校長核准。惟補助金額 50 萬元以上，申請書加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單位主管	研發處	會計室	校長
學院			

附件：1.國科會計畫請檢附計畫書之「表 C002」、「表 C006」

2.政府機關委辦或補助計畫請檢附「計畫經費申請表」、「配合(或自籌)款編列規定」。

計畫配合款實際核定金額

計畫配合款 實際核定金額	
-----------------	--

附件：1.委辦或補助單位核定函影本。

2.委辦或補助單位之計畫核定通知(含補助經費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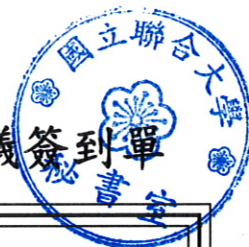
修正「國立聯合大學建教合作實施暨收支管理要點」第十點

十、行政管理費之分配為：

- (一) 管理費提撥金額高於 5,000 元者，其分配為：15%歸校管理費；10%由學校統一使用(水、郵、電等公用資源使用費)；15%為行政單位行政支援費；20%為專利申請及維護費、論文發表獎勵費、國外差旅費、國際學術交流及研究績優教師獎勵等；10%歸該計畫主持人所屬之二級單位(無二級單位者，歸一級單位)；5%歸該計畫主持人所屬之一級單位；25%歸簽報執行單位。計畫主持人歸屬之「一級」和「二級」單位，特殊情形得視實際需要另案簽報校長核定。
- (二) 管理費提撥金額低於 5,000 元(含)者，其分配為：50%歸校管理費；50%歸簽報執行單位。

訂定「國立聯合大學門禁鎖鑰管理作業要點」

- 一、本校門禁鎖鑰之管理，除法律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之規定。
- 二、本要點所稱門禁鎖鑰，指本校第一（二坪山）、第二（八甲）等二校區之各行政單位、各學院系所之教室、實驗室以及公共區域等建築物入口之備用鑰匙。
- 三、本要點附件【國立聯合大學門禁鎖鑰管理示意圖】所示第一層（最上層）為全天候值班之校安中心，第二層為各學院系所及各行政單位。校安中心負責保管各學院系所及各行政單位辦公室之備用鑰匙，而各學院系所則以各系辦為主，分別各自保管其辦公室及其系所所屬教室、實驗室等建築物之備用鑰匙，各行政單位則以各單位（如處、室等）為主，分別各自保管其辦公室及其業務權管範圍建築物之備用鑰匙。
- 四、如發生緊急事故，由校安中心電告本校一級主管及主任秘書以上第一層長官，並由校安中心二人或由校安中心一人協同事務相關單位一人，至各層管理單位持取備用鑰匙，逕入事故現場為必要之應變處理措施，同時通報各層管理單位聯繫窗口處理情形。
- 五、示意圖所示各層管理者應設鑰匙保管箱，置專人一人負責管理及每月清點，並設簿紀錄備份鑰匙之借用地點、借用日期、借用人（簽章）、歸還日期等重要資訊，以資備查。
- 六、如因故而有更換門鎖之情形，須於更換門鎖後三日內製作備份鑰匙送交本要點附件示意圖所示之上一層管理者保管。
-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主管會議簽到單

時間	101 年 10 月 23 日 (星期二) 中午 12 時 00 分		地點	行政大樓 4 樓 第 2 會議室	
主席			許銘熙 許銘熙校長		
副校長	李增鈞	副校長	王正名		
主任秘書	洪儒琨	教務長	劉威陽		
學務長	洪建城	總務長	陳中洋		
研發長	韓欽宇	圖書館館長	(請假)		
體育室主任	蔡明仁	資訊中心主任	陳芳榮		
環境保護暨安全 衛生中心主任	高振山	進修部主任	戴仁神		
人事室主任	鄭道偉	會計室主任	梁 翹		
列席人員					
秘書室 法制議事組組長	張志強	秘書室 公共事務組組長	鄧慰光		
		紀錄	許麗如		